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行业标准

JT / T 325—2002

代替 JT / T 325—1997

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

Type dividing and class rating for
Commercial motor -vehicles of passenger transport

2002-05-17 发布

2002-07-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适应道路客运市场管理的需要，参考了国际有关标准，对 JT / T 325—1997《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标准进行修订。

本标准与上一版本在内容上有较大不同点：

- 1、在用的客车过户后应再评级，并规定了降级的“使用年限及行驶里程”条款；
- 2、对高等级客车规定了质量保证期；
- 3、在“等级评定条件”中增加了客车结构及底盘配置等内容；
- 4、提高了各类型高级客车（含高三、高二、高一级）评定条件（性能与配置）；
- 5、各类型及等级客车行李舱容积规定了新的评定指标。

本标准由交通部公路司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中国公路学会客车学会、中国公路车辆机械总公司、吉林大学交通学院、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及常州公路运输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王金铭、孟秋、王云耀、蔡团结、吴明、谢星、李显生。

本标准于 1997 年 5 月首次发布。

目 次

前言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类型划分.....	1
5 等级划分.....	2
6 等级评定内容.....	2
7 等级评定规则.....	2
8 等级评定条件.....	2

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营运客车类型、等级划分及评定内容、规则和条件。

本标准适用于在道路上使用的经营性客车。是交通管理部门对其评级的依据。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订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准则，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 / T 4780 汽车车身术语

GB 8410 汽车内饰材料阻燃性能

GB 13094 客车结构安全要求

GB 13594 汽车防抱制动系统性能要求和试验方法

GB / T 16887 卧铺客车技术条件

GB 17691 车用压燃式发动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

GB 18352.1 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 (I)

GB 18352.2 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II)

GB 18565 营运车辆综合性能要求和检验方法

JT / T 198—1995 汽车技术等级评定标准

QC / T 476—1990 客车防雨密封性限值

QC / T 633—2000 客车座椅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营运客车 commercial motor-vehicles of passenger transport

用于营业性旅客运输的汽车。

4 类型划分

营运客车分为客车及轿车两类。

4.1 客车按车长分为大型、中型和小型三种，见表 1。

表 1

单位：m

车长 (L)	$12 \geq L > 9$	$9 \geq L > 6$	$6 \geq L > 3.5$
类型	大型	中型	小型

4.2 轿车不分类型

5 等级划分

等级划分见表 2。

表 2

类 型	客 车												轿 车				
	大 型					中 型				小 型			高 二	高 一	中 级	普 通	
等 级	高 三	高 二	高 一	中 级	普 通	高 二	高 一	中 级	普 通	高 二	高 一	中 级					普 通

6 等级评定内容

6.1 客车主要评定:客车结构与底盘配置:动力性;舒适性(车内噪声、空气调节、乘客座椅(卧铺)及服务设施等)。

6.2 轿车主要评定:发动机排量、空气调节与控制、卫星定位系统及行李舱容积等。

7 等级评定规则

7.1 第 8 章规定的所有评定指标均为必要条件。

7.2 新车等级评定

客车生产企业开发的新产品,统一根据该生产企业提供的技术文件及实车检测结果,依第 8 章规定评定等级,以"评定表"形式发布。

7.3 在用车等级评定

7.3.1 在用客车经检测符合 GB 18565 标准有关规定时,才具备评定等级资格。

7.3.2 在用客车经检测,按 JT/T 198 评为一级车时,才具有评定高级客车资格。

7.3.3 根据 7.3.2 车辆现有技术等级和设施的实车检测结果,按第 8 章规定评定等级。

7.3.4 已评定等级的在用客车,当过户时必须重新评定等级,应按自新车投入营运之日计算,当累计行驶里程或使用年限超过下表 3 规定时,将由已评等级至相邻下一等级:

表 3

客车已评等级	行驶里程(km)	使用年限(年)
高三级	70 万	3.5
高二级	60 万	3.5
高一级	40 万	3
中级	30 万	3

8 等级评定条件

8.1 一般规定

8.1.1 客车车长不大于 5m 时，可不设车内行李架。

8.1.2 座椅尺寸按 QC/T633 规定测量。

8.1.3 座间距按 GB 13094 规定测量。

8.1.4 内饰件应软化处理，所使用的非金属材料应具有阻燃性能，并符合 GB 8410 的规定。

8.1.5 卫生间应设洗手池，冲洗便器污水应存入污水箱。

8.1.6 客舱按 GB/T 4780 规定。

8.1.7 行李舱与客舱隔离并在车外具有独立舱门的完整空间，若分置若干处时，任一处容积不得小于 0.15m³(其中任意边长不小于 0.4m)，否则不记入总容积。核计行李舱容积时，其乘客数按评定该等级核实人数(不含司机及导游员)。

8.1.8 防雨密封性符合 QC/T 476 规定。

8.1.9 客车底盘润滑点少于五处时，可选装自动润滑装置。

8.1.10 ABS(一类)按 GB 13594 规定电控四通道。

8.1.11 各类型、等级营运客车发动机排放值应满足 GB 18352.1、GB 18352.2 及 GB 17691 要求。

8.1.12 高级客车质量保证期

8.1.12.1 按新车投入营运之日起计保质里程或年限，质量保证期按表 4 规定，并以先达到为准。

表 4

客车等级	保质里程(km)	保质年限(年)
高三级	12 万	1
高二级	10 万	1
高一级	8 万	1

8.1.12.2 质保项目按客车使用说明书或质量保证书的规定。

8.2 客车等级评定必要条件

客车等级评定必要条件见表 5。

表 5

类型	大型客车					中型客车				小型客车			
	高三级	高二级	高一级	中级	普通级	高二级	高一级	中级	普通级	高二级	高一级	中级	普通级
发动机位置	后/中	后/中	后/中	—	—	后/中	后/中	—	—	—	—	—	—

车 结 构	乘客门结构	单扇	单扇	单扇	—	—	单扇	单扇	—	—	单扇	—	—		
	胶粘车窗玻璃	装置	装置	—	—	—	装置	—	—	—	—	—	—		
	内饰件	成型件	成型件	成型件	—	—	成型件	成型件	—	—	成型件	成型件	—	—	
	行李舱	客舱外	客舱外	客舱外	客舱外	客舱外	客舱外	客舱外	客舱外	客舱外	—	—	—	—	
	车内行李架	设置	设置	设置	设置	设置	设置	设置	设置	设置	设置	设置	设置	—	
	车外顶行李架	无	无	无	无	—	无	无	无	—	无	无	—	—	
	车身结构	承载式	—	—	—	—	—	—	—	—	—	—	—	—	
	通道宽 mm ≥	350	350	350	300	300	350	35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底 盘 配 置	悬 架	前悬架	前独立	全部气 囊	全部气 囊或气 囊与板 簧组合	—	—	A型	B型	A型	B型	—	—	前独立	前独立
		后悬架	全部气 囊					全部气 囊	全部气 囊	全部气 囊	全部气 囊或气 囊与板 簧组合				
底 盘 配 置	制 动 系	盘式制动器	装置	—	—	—	—	—	—	—	—	—	—	—	—
		ABS(一类)	装置	装置	装置	—	—	装置	装置	—	—	装置	装置	—	—
		蹄片间隙自调装置	装置	装置	装置	—	—	装置	装置	—	—	装置	装置	—	—
		缓行器	装置	装置	—	—	—	装置	—	—	—	—	—	—	—
	动力转向	装置	装置	装置	装置	—	装置	装置	装置	—	装置	—	—	—	
	底盘自动润滑系统	装置	装置	—	—	—	装置	—	—	—	—	—	—	—	

	车轮及轮胎	滚型车轮	装置	装置	装置	—	—	装置	装置	—	—	装置	—	—	—
		无内胎子午线胎	装置	装置	装置	—	—	装置	装置	—	—	装置	—	—	—
		子午线轮胎	—	—	—	装置	—	—	—	—	装置	—	—	装置	装置
动力性	最高设计车速 km/h ≥	125	120	110	100	90	115	110	100	90	110	105	95	85	
	比功率 kw/t ≥	15	14	12	10	9	14.5	13.5	12	11	21	19	16.5	15	
匀速行驶车内噪声(V2=50km/h)dB(A) ≤		68	72	75	78	82	73	75	78	82	73	75	77	82	
空气调节与控制	配置	冷暖	冷暖	冷暖	冷或暖	—	冷暖	冷暖	冷或暖	—	冷暖	冷暖	冷或暖	—	
	人均制冷量 kJ/h ≥	2000	2000	1900	1800	—	1900	1900	1800	—	1900	1900	1800	—	
	人均供热量 kJ/h ≥	2000	2000	1900	1800	—	1900	1900	1800	—	1900	1900	1800	—	
	强制通风人均换气量 m ³ /h ≥	25	25	25	20	—	25	25	20	—	25	25	20	—	
	温度自动控制装置	装置	装置	装置	—	—	装置	装置	—	—	—	—	—	—	
座椅	座垫宽 mm ≥	450	440	440	420	420	440	440	420	400	440	440	420	400	
	座椅深 mm ≥	440	440	440	420	420	440	440	420	420	440	440	420	420	
	靠背高 mm ≥	720	720	680	650	650	720	680	650	650	720	680	650	650	
	靠背角可调	装置	装置	装置	—	—	装置	装置	—	—	装置	装置	—	—	
	扶手(靠通道)	可调	可调	可调	装置	装置	可调	可调	装置	—	可调	可调	—	—	
	座椅脚蹬	可调	可调	可调	—	—	可调	—	—	—	—	—	—	—	
	座间距(同方向) mm ≥	770	750	720	700	680	750	720	700	680	680	670	650	630	
	座椅左右调整 mm ≥	60	60	60	—	—	60	60	—	—	—	—	—	—	
座椅二点式安全带	装置	—	—	—	—	—	—	—	—	—	—	—	—		
服	行	车长	12 ≤ >11	0.22	0.18	0.15	0.13	0.10	—	—	—	—	—	—	

设施	仓容级 m ³ /人	10 ≥ >9	-	0.13	0.11	0.09	0.09	-	-	-	-	-	-	-	-
		9 ≥ >8	-	-	-	-	-	0.10	0.09	0.08	0.06	-	-	-	-
		8 ≥ >7.5	-	-	-	-	-	0.08	0.06	0.06	0.06	-	-	-	-
	卫生间	装置	装置	-	-	-	-	-	-	-	-	-	-	-	
	影视设备	装置	装置	装置	-	-	装置	装置	-	-	装置	-	-	-	
	音响设备	装置	装置	装置	装置	装置	装置	装置	装置	装置	装置	装置	装置	装置	
	侧窗帘	装置	装置	装置	装置	装置	装置	装置	装置	装置	装置	装置	装置	装置	
	乘客阅读灯	装置	装置	装置	-	-	装置	装置	-	-	-	-	-	-	
	饮水设备	装置	装置	装置	-	-	装置	装置	-	-	-	-	-	-	
	时钟	装置	装置	装置	-	-	装置	装置	-	-	装置	-	-	-	

- a 前置发动机舱在客舱外，且在车外设舱盖时，可视同为中、后置；
- b 中型高级客车悬架结构 A 型或 B 型均可；
- c 靠通道座椅。

8.3 卧铺客车等级评定必要条件

8.3.1 卧铺客车等级评定应符合 8.2 各项条件(座椅、行李舱容积、车内行李架等除外)，卧铺尺寸按 GB / T 16887 测量，并应符合表

6 规定:

表 6 单位: mm

类 型	等 级			
	高级(三、二、一)		中级及普通级	
卧铺排列形式	1+1+1 或 1+1		1+1+1 或 1+1	
卧铺型式	平铺	半躺	平铺	半躺
卧铺全长 ≥	1900	1900(含坐垫长)	1800	1800
卧铺宽度 ≥	500	500	450	450
铺纵向间距 ≥	1950	1500	1850	1400

铺横向间距 \geq	350	350	350	350
上铺空间高度 \geq	830	830	780	780
铺间高度 \geq	800	800	750	750
护栏高度 \geq	150	150	150	150
半躺式坐垫长 \geq	—	1100	—	1070

8.3.2 卧铺客车行李舱容积规定见表 7。

表 7

项 目		行李舱容积(m ³ /人)								
		大型卧铺客车					中型卧铺客车			
类 型		高三	高二	高一	中级	普通	高二	高一	中级	普通
等 级		高三	高二	高一	中级	普通	高二	高一	中级	普通
车长 L(m)	12 \geq L>11	0.24	0.20	0.17	0.15	0.12	—	—	—	—
	11 \geq L>10	0.20	0.18	0.15	0.12	0.12	—	—	—	—
	10 \geq L>9	—	0.15	0.13	0.11	0.11	—	—	—	—
	9 \geq L>8	—	—	—	—	—	0.12	0.11	0.10	0.08
	8 \geq L>7.5	—	—	—	—	—	0.10	0.08	0.08	0.08
注：各类型、等级卧铺客车均不许设置车外顶行李架										

8.4 轿车等级评定必要条件

轿车(供出租、租赁)等级评定必要条件见表 8。

表 8

等 级	高二级	高一级	中级	普通级
发动机排量 V(L)	V \geq 3.0	3.0>V \geq 2.0	2.0>V \geq 1.3	1.3>V
空气调节与控制	冷暖自控	冷暖手控	冷暖手控	冷暖手控
卫星定位系统	设置	设置	—	—
行李舱容积 m ³	0.60	0.50	0.33	0.25